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學生學業成績期中預警制度實施要點(rr32)

98年3月18日97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通過
99年10月6日99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6月1日9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校為善誘學生努力向學，及時輔導學習成就偏低學生，以建立優良校園學風，特訂定本要點。
- 二、每學期各授課教師依照學生在該科目的表現（包括作業、報告、考試、出席、及上課表現等），於學期期中考週後一週內，至校務資訊學生期中預警系統內登錄學習狀況不佳的學生（如任教科目學生均不須預警，亦請上網登錄「不須預警」），再由教務處統計提供預警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期中預警學生名單給各系（所）、班級導師及學務處諮商輔導中心予以輔導，並通知家長。
- 三、各班級導師對於學業成績期中預警之學生應安排與其面談並填寫「學生學業成績期中預警輔導紀錄表」，以瞭解成績落後之原因，對於學習有困難之學生，應主動與任課老師聯繫共同協商提高學生學習成效之方案，並適時安排課後輔導。
- 四、學生學業成績期中預警輔導紀錄表，經由班級導師(或家族導師)至校務行政資訊系統之「學生歷程檔案平台」填寫完成，再由綜合教務組統一系列送各系（所）主管核章後，送教務處留存備查。
- 五、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其修正時亦同。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學生學業成績期中預警輔導紀錄表

被輔導學生： 班級： 學號：

1.學業成績不佳原因（可重複勾選）

- 讀書時間太少 讀書時間分配不均 讀書方法錯誤
 貪玩、沉迷上網(打電玩) 外務太多 經濟因素、打工
 家庭因素 學習能力差、沒興趣 投入社團
 上課精神不濟，注意力不集中 對周遭環境適應不良 生活作息不正常
 對授課教師教學無法適應 高中生專業知識基礎差
 其他原因：

2.面談記錄：

輔導情況：

班級導師：

系所主管：

※學生學業成績期中預警輔導紀錄表經班級導師、各系（所）主管核章後，送教務處留存備查。